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0-019

## 广东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广东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决定于 2010 年 9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0 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0 年 9 月 13 日（周一）上午 10:00
- （二）股权登记日：2010 年 9 月 7 日
- （三）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638 号广东农信大厦 18 楼公司会议室
- （四）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 （五）会议召集方式：现场召开
- （六）投票方式：现场投票
-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凡在 2010 年 9 月 7 日（周二）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保荐机构的代表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关于 201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二)《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的议案》

(五)《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新建苗木基地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由 201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 会议登记时间：2010 年 9 月 10 日 9:00—17:00 时

(二) 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附后）、证券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方式以 9 月 10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三) 登记地点：广东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通信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638 号广东农信大厦 18 楼

邮编：510627

联系电话：020-37882986

指定传真：020-37882988

联系人：冯玉兰

四、其他事项：

- 1、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准时参会。

广东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8月26日

附件 1:

## 授权委托书

\_\_\_\_\_本人（本单位）作为广东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  
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东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  
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  
（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				
3				
4				
5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  
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  
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委托日期：2010 年     月     日